

屏東縣內埔鄉公所 函

地址：屏東縣內埔鄉內埔村南華路1號
聯絡人：陳政仁
聯絡電話：08-7798614
傳真：08-7780526
電子信箱：ddq110@yahoo.com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外埔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6日
發文字號：屏內鄉清字第114002524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。(376536300A114002524300-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本所違反廢棄物清理法案，應受送達人羅○好茲
因未按址居住或遷移不明，至行政文書無法送達，爰依行政
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，敬請貴機關惠予協助張貼公告週
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檢送本所公示送達公告及送達清冊各乙份。

正本：全國鄉鎮市區公所

副本：本所清潔隊、本所行政室

